



## 2010 美麗華高爾夫培訓隊考試簡章

主辦目的：為推廣高爾夫運動，積極發掘及培訓優秀青少年選手

主辦單位：美麗華高爾夫基金會

承辦單位：展新運動行銷有限公司

比賽日期：2010 年 3 月 18 日~19 日(星期四、五)

比賽地點：美麗華高爾夫球場 地址：台北縣林口鄉下福路 9 號

參賽資格：年滿 13 歲至 16 歲，男女不拘

報名辦法：

1.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2010 年 3 月 8 日止。
2. 報名方式：填寫報名表，並檢附本年度上學期之學校成績單，傳真至 02-27491735 林玉萍老師收。
3. 主辦單位審核報名資料，依學業成績（40%）及操性成績（60%）錄取 24 位選手參加術科考試。

報名費用：

1. 參加術科考試之 24 位選手，於第一回合賽前繳交報名費新台幣 2,000 元整。
2. 術科考試自備球桿，兩回合擊球費全免。

術科考試辦法：

1. 比賽採兩回合 36 洞之比桿賽。
2. 參賽選手全程自備球桿，不得有旁人陪同下場。
3. 兩回合結束後，按成績優劣取前四名選手入選培訓隊，其餘為候補選手。
4. 遇入選之選手放棄錄取資格時，依成績順序遞補人選。
5. 如遇平手時，從第二回合第 18 洞逐洞往前比較成績，直到勝負分曉，桿數較低者獲勝。
6. 本比賽採用最新公佈之 R&A 國際高爾夫規則及大會執行委員會所核定之當地規則，並以主辦單位之裁定為最後之裁決。
7. 如遇天候惡劣等不可抗力之因素影響比賽之公平性，而必須縮短賽程時，至少必須完成 18 洞比賽方為有效。



8. 如無法完成 18 洞時，得由比賽執行委員會決定予以延期或依已完成之賽程裁定之。

錄取獎勵：

1. 家長每日自行接送學員至美麗華球場，球場提供教學師資。
2. 球場免費提供培訓隊下場練習機會。
3. 球場聘請林玉萍高爾夫學院師資團隊擔任駐場教練。
4. 學員自費參加各項賽事，球場贊助團隊制服兩件、球帽兩頂、師資全程陪同參賽。
5. 候補前兩名之選手，可選擇繳交年度學費新台幣五萬元，取得全年參與培訓之資格。

其他規定：大會有權使用活動期間所拍攝的所有照片，用於宣傳主辦單位所舉辦之活動。



## 2010 美麗華高爾夫培訓隊考試 報名表

姓名：	生日	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身分證字號	性別	
通訊地址：□□□		
E-MAIL：		
就讀學校：	年級：	
電話：(      )	手機：	
緊急聯絡人：	聯絡電話：	
指導教練：	傳真：	

◎請填寫報名表，並檢附本年度上學期之學校成績單，於3月8日下午五點前，傳真至 02-27491735 林玉萍老師收